

财政支持让高质量发展 成色更足

——二〇二三年全市财政工作亮点回眸

本报记者 李一珂



连霍高速宝鸡城区段市政化改造工程福谭片区立交桥 谢克强摄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02.57亿元，增长10.7%，净增加9.92亿元；

全市财政支出完成418.78亿元，民生类支出达344.82亿元，增长7.5%，占财政支出的82.3%；

争取专项资金286亿元，全力支持75个重点项目建设；

累计新增减税降费及退税缓费25.65亿元，有力减轻了经营主体负担……

一串串数字印证着我市聚财为民的信心和助力高质量发展的决心。市委书记杨广亭指出：“要以‘五个强化’深入学习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加力提效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千方百计稳定财政收入，更好服务全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2023年，市财政局巩固拓展预算管理制度改革“1+8”（出台1个实施意见8项工作机制）工作机制，攻坚克难，担当作为，财政支持持续稳定增长，财政资金绩效全面提升，财政工作实现了高质量发展，为推动全市高质量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

财政服务保障 能力持续增强

财政收入突破百亿。财政收入是经济发展的“晴雨表”，更是衡量高质量发展成色的重要标尺。2023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02.57亿元，同比增长10.7%，实现了突破百亿的夙愿。从财政收入增速看，月增速保持在两位数以上，在全市主要经济指标中表现亮眼，全年增速分别高于全国、全省平均水平4.3和6.9个百分点。从财政收入级次看，县区级税收增速达20.5%，8个县区财政收入增速均超过了20%。从税源结构看，第二产业总税收同比增长11.4%，其中装备制造业总税收同比增长达70.1%；第三产业总税收同比增长26.2%。这一组分量十足的数据，充分表明全市经济回升向好、高质量发展成色更足。

财政支出持续加力。2023年，全市财政部门扎实实施积极财政政策，坚持开源增收与争取支持并举、厉行节约与优化投向并重，在持续做大“蛋糕”的同时分好“蛋糕”，推动财政支出向高质量发展聚焦。全市财政支出在上年突破400亿元的基础上，增加16.37亿元，保持了较为强劲的增长势头。

财政运行平稳健康。高质量发展既要发展，又要看安全。2023年，在财政收支再创新高的同时，我市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工作取得了重要进展，确保了“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不出问题。市政府建立债务化解月调度机制，相关部门、县区“一债一策”制定偿债方案，积极探索“政府+市场”协同化债的路子，当年到期法定债务本息按期偿还，累计完成化解隐性债务的103.5%，圆满完成无分歧账款清零任务，未新增隐性债务，政府债务总体可控。审核发放“保交楼”专项借

款，完成保交楼2.82万套，牢牢守住了安全发展的底线。

加力增效 集中财力办大事

财政收入取之于民、用之于民，财政政策必须聚焦高质量发展。翻开“两会”上的“财政账本”，每一笔支出都传递出市委、市政府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决心与力度。

做强科技创新“主引擎”。围绕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秦创原“两链”融合示范区建设，加快完善以政府投入为引导、以银行信贷和产业基金等为补充的多元化科技投入体系，落实好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科技成果转化税收减免、科研项目经费后补助等财税政策。2023年，全市财政科技创新支出8.7亿元，产业引导基金新增投资2.14亿元，扶持了一批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和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加快发展，全社会研发投入创近五年新高。

筑牢产业发展“硬支撑”。围绕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从2023年起，我市连续三年每年分别设立5亿元工业、1亿元文化旅游产业、1亿元现代农业发展专项资金，重点用于兑现制造业高质量发展“1+5+N”政策及旅游产业、现代农业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相关政策。2023年，我市蝉联全国先进制造业百强市，钛及钛合金产业、新能源汽车产业分别入选国家中小企业特色产业集群、国家创新型产业集群，国内游客突破1亿人次，农业增加值增速位居全省前列。

聚力项目建设“主战场”。全年发行专项债券47.7亿元，有效保障了公立医院、产业园区等领域75个重点项目建设，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全部开工。累计筹措资金11亿元，有力支持关麟法眉太高速建设、连霍高速宝鸡城区段市政化改造、310国道改扩建、宝鸡机场项目建设、火车站广场改造提升、国家公交都市示范城市建设等重大交通项目建设。安排资金4.4亿元，支持县城建设、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乡村振兴示范镇建设，城乡面貌发生新变化。

提升营商环境“软实力”。政策性融资担保短期流动性支持业务“宝鸡经验”在全省推广，全年累计为1553户小微、三农等经营主体提供短期流动性支持业务1978笔、金额129.2亿元，业务规模位居全省第一。设立市场化融资担保公司，政策性融资担保与市场化融资担保优势互补的发展格局初步形成，引导更多“金融活水”流向中小微企业。政府采购电子卖场实现市县全覆盖，“远程异地评标”模式取得新进展，“政采贷”线上信用融资规模突破亿元。市财政局荣获中国政府采购“优化营商环境卓越奖”，是全国获表彰的18个市级单位之一，也是西北地区唯一获此殊荣的市级单位。

答好乡村振兴“必答题”。争取中省涉农资金40.64亿元，市县预

算安排3.45亿元，从土地收益中计提1.99亿元，筹措村级公益事业和美丽乡村建设试点资金1.39亿元，农业信贷融资担保新增担保总额比上年增长23%，有力支持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推进市以下财政体制改革，市级财政收入下沉县区3.6亿元，为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增势赋能。安排高标准农田建设补助资金2.78亿元，落实耕地地力保护、农机购置等惠农补贴3.55亿元，在全省首家开展生猪“保险+期货”试点，有效保障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稳定供给。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财政补助资金绩效评价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创全省“七连优”。

着力支持 增进人民福祉

民之所盼，政之所向。2023年，我市聚焦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民生支出占到财政支出的八成以上，让民生更有温度、幸福更有质感。

守护绿水青山。设立秦岭生态保护专项资金6948万元，盘活存量资金4960万元，重点支持秦岭南麓小水电退出补偿、生态修复、生物多样性保护。筹集资金3.9亿元，对64.66万户实施清洁能源替代的农户每户补助600元，确保农村居民清洁过冬、温暖过冬。市级安排资金1.26亿元，争取中省专项资金11.5亿元，有效保证了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环境监测与应急等重大项目资金需求。

抓好就业创业。安排就业补助资金2亿元，发放创业担保贷款8.89亿元，延续实施阶段性降低失业、工伤保险费率和稳岗返还政策，构建“政策稳岗、培训赋能、创业带动、失业帮扶、公岗兜底”全链条就业服务体系，有效促进重点群体创业就业和企业稳岗拓岗，带动城镇新增就业5.57万人、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97.2万人。

办好民生实事。全市财政教育支出70.4亿元，全学段、多举措增加优质教育资源供给，宝鸡工会幼儿园等20所学校新改扩建项目建成投用。全市财政卫生健康支出47亿元，支持深化医药卫生、医疗保险体制改革，推动优质医疗资源均衡布局。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159元，城乡低保标准分别提高到每人每月662元、每人每年5964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640元，社会保障网络越来越密。

2024年，全市财政工作将紧扣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这一首要任务，聚焦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预算绩效管理、财会监督、专项债券规范管理四个方面突破，抓好提高财政保障能力、集中财力办大事、扩投资促消费、保障改善民生、城乡融合发展、生态文明建设、财政体制改革七项重点工作，为我市加快建设副中心、全力打造先行区提供更加坚实的财政保障。



宝鸡吉利汽车新能源车型技改项目



宝鸡工会幼儿园建成投用 刘小祥摄



改造提升后的宝鸡火车站站前广场 谢克强摄